《台灣文學學報》第三十八期
2021 年 6 月　　頁 1-34

從地方史到東亞史與世界史：巴代歷史小說的跨文化與跨種族視野

林芳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語文學系教授

中文摘要

本論文擬以巴代三本歷史小說為研究對象，探討原住民觀點的台灣史如何與東亞史及世界史互相構成，並分析巴代小說中的跨文化與跨種族視野以及對「世界」的想像。這三本小說依出版順序為：《最後的女王》（2015）、《暗礁》（2015）、《浪濤》（2017）。原住民文學一直在台灣文學中被獨立視為各種分類中的一種，以作者之原住民身分來指涉不同主題與風格的作品。本論文將此三本小說視為「歷史小說」，指出巴代小說所呈現的史觀與漢人史觀的差異。

筆者首先探討歷史小說在台灣文學中扮演的重要功能。其次，筆者分析巴代小說的敘事特色，特別是多重對話功能的創造，如何讓歷史小說達到真實史料與虛構想像的平衡？最後，本文探問巴代的小說如何連結地方史、東亞史與世界史？

這三本小說涉及的時間才二十多年，但小說提到的國家、地方與種族卻十分遼闊多元，除了大家熟知的台灣、清朝、日本，還包括琉球宮古島、來自美國的日本政府顧問李仙得（Charles W. Le Gendre）、十七世紀荷蘭人。作者巴代善於使用不同族群或不同種族之視野的切換，有時使用原住民觀點，有時使用日本人觀點，更以琉球宮古島人的觀點將原住民視為觀看與鄙視的對象。這些

2021 年 3 月 12 日來稿；2021 年 4 月 22 日審查通過；2021 年 5 月 9 日修訂稿收件。
DOI: 10.30381/BTL.202106_(38).0001

跨文化與跨種族觀點的提出，讓原住民及其他底層人物得以發聲，促使我們重新看待歷史上的大事件，讓底層民眾與當事人成為主角，賦予其主體能動性，而非只是被動接受歷史的影響。

關鍵字：地方史、東亞史、世界史、巴代、歷史小說、原住民

From Local History to East Asian History and World History: The Cross-Cultural and Cross-Racial Perspectives in Badai's History Fiction

Lin, Fang-Mei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Taiwan Culture,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Badai i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indigenous writers in Taiwan. In recent years he has devoted himself to writing historical fic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digenous peoples in Taiwan.

This paper takes three novels written by Badai as the objects of studies in order to explore how indigenous history in Taiwan can be related to East Asian history and world history. These three novels are: *The Last Queen*, *Reef*, and *Waves*. The author intends to point out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Indigenous peoples and Han people in terms of historical memories and interpretations of events in 1895-1896.

The author first studies the role of historical fiction in Taiwanese literature. Second, the author analyzes Badai's narrative skills, with regard to his special ability to create multiple dialogues among people with different gender, ethnic and racial backgrounds. Finally,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relationships among local history, East Asian history and world history.

The time span in these three novels is roughly more than two decades, but the places and nations mentioned in the novels are diverse and cover a wide region. In addition to well-known Taiwan, Qing dynasty, and Japan, there are Ryukyu Islands, American diplomat Charles de Gendre who served as the advisor of Japanese government, and 17th century Dutch explorers as background. Badai uses different perspectives and switches these diverse perspectives in the unfolding of plots, and this kind of writing strategy enables different ethnic and racial groups to express themselves. Indigenous peoples and other subaltern groups who have been marginalized in mainstream history are empowered to speak for themselves. Hereby we can re-evaluate big historical events in terms of common people and their daily life instead of focusing on the nation as the main actor of history.

Key words: Local history, East Asian History, World history, Badai, Historical Fiction, Indigenous Peoples

從地方史到東亞史與世界史：巴代歷史小說的跨文化與跨種族視野*

一、前言：原住民文學與台灣歷史小說

自上一世紀八〇年代原住民運動蓬勃發展後，原住民文學書寫也伴隨著運動而漸次展開。當時的原住民作家往往扮演多重角色，身兼運動工作者、作家、原運刊物編輯、文史工作者等多重身分。新世紀以來，原住民文學與原運的關係變淡，作家致力於創作。卑南族作家巴代的年齡與原運世代的瓦歷斯・諾幹相似，但他新世紀才展開文學生涯，早期作品內容涉及打獵、巫術等代表原住民文化核心的活動，也如主要原住民作家以漢語寫作但加入羅馬拼音的族語書寫，呈現原住民文化的特殊性與原汁原味。

但是近年來巴代出版三本原住民歷史小說，擱置了族語的呈現，以更加流暢的主流漢語書寫，呈現駁雜的原住民歷史與文化，顯示原住民社會在過去數百年來與荷蘭人、清朝官員、漢人、日本人密切互動且彼此影響。這三本小說依據出版順序為：《最後的女王》（2015）、《暗礁》（2015）、《浪濤》（2017）[1]。若以所呈現的歷史事件之順序，《暗礁》陳述牡丹社事件之前身八瑤灣事件

* 本文為科技部計畫「此地與他方：巴代歷史小說的暗礁主體與世界想像」（計畫編號 MOST 108-2410-H-003-094）之部分成果，感謝臺師大學生黃茂善協助筆者收集資料及校對本論文。

1 巴代，《最後的女王》（新北：印刻，2015 年）；巴代，《暗礁》（新北：印刻，2015 年）；巴代，《浪濤》（新北：印刻，2017 年）。以下直接於引文後標註頁碼。

（1871）、《浪濤》再現牡丹社事件（1874）、《最後的女王》則描寫甲午戰爭後的台灣（1895-1896）。

原住民文學往往以作家的身分來定義，似乎在台灣文學中獨樹一格，這樣的看法使得原住民文學被特殊化，占據台灣文學一個明顯與重要的邊緣位置。當我們使用描寫主題提出「都市文學」、「鄉土文學」，或是以寫作流派與技巧提出「寫實主義」、「現代主義」、「後現代主義」，原住民作家縱使描寫都會也不見得會被納入「都市文學」。本文提出「歷史小說」這個分類框架，試圖將原住民文學的他者性與特殊性整合到台灣文學，最終目的在於辯證原住民歷史就是驅動台灣史變動與進展的主要力量，而原住民文學也動態地推動台灣文學的更新：例如九〇年代夏曼・藍波安的作品帶動海洋文學的發展，而當代巴代則開啟我們重新思考內建於台灣歷史、文化、社會的跨文化與跨區域的流動特質。

本文以上述三本歷史小說為研究對象，首先探討原住民歷史小說在台灣文學上的重要意義。其次，筆者探討巴代的敘事策略與寫作特色為何？如何將「務實」的歷史小說由文獻資料的堆砌中，轉向小說創作的虛構與想像？最後，本文分析以原住民觀點出發的地方史，如何與世界史互相影響、展現原住民族在歷史洪流中有所為、有所不為的歷史能動性？

人類學者陳文德在思考人類學與歷史研究的對話時，曾指出如何看待歷史有兩種截然不同的取徑：較為簡單的方式視歷史為記載造成社會變遷的重大事件，並預設一個客觀的歷史過程——外來者（通常也是西方殖民者）的力量在這個過程中，將「沒有歷史的民族」吸納到一個後者只能扮演被動角色的結構體系內，進而造成其社會文化變遷。換言之，「歷史」是以殖民者為中心所開展出來的過程，被研究者族群是受害者，而不是行動者。第二種論點認為必須脫離並避免複製西方中心的普遍性論述，主張被殖民者（也是歷史及人類學的被研究者）以不同方式來理解歷史，把外來的歷史事件轉換納入既有的觀念體系內，從而展現主動性，而非被動的犧牲者[2]。

[2] 陳文德，〈民族誌與歷史研究的對話：「卑南族」形成與發展的探討為例〉，《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59 期（2003 年 11 月），頁 148。

文學研究者陳建忠將台灣文學中的歷史小說分成以下幾類：（1）通俗歷史小說，以高陽為代表；（2）反共小說；（3）後殖民歷史小說，以李喬、鍾肇政等人為代表；（4）後現代新歷史小說；（5）後殖民新歷史小說。陳建忠所謂的「新歷史小說」是「新歷史主義小說」的簡稱，新歷史主義視歷史為必然需要「敘事」為載體來呈現，在敘事過程中，面對眾多原始素材，書寫者勢必面臨材料的挑選、排除、編輯、組合。歷史無法單獨存在，必須透過敘事化的「歷史書寫」（historiography），因此書寫方式具有後設與自我反思能力。新歷史主義小說的特色是單一觀點的大敘事殞落，底層人物與庶民的日常生活構成了歷史。後現代新歷史小說致力於解構官方歷史，不免流於虛無與符號遊戲，而後殖民新歷史小說則在解構官方歷史之餘，仍致力於底層人物主體性與發言權的建立[3]。

同樣具有後殖民的標示，多了「新歷史」三個字有何不同？李喬於八〇年代初期出版的《寒夜三部曲》，在當時的社會脈絡下，背負質疑大中國民族主義的重責大任，必須提出台灣中心的史觀來代替以往的中國中心史觀。在這個階段，關於台灣的史料並不多，李喬呈現的「台灣」同質性高，以單一的台灣來取代、對抗單一的中國；小說敘事方式則根據單一時間軸展開，並以寫實主義的方式呈現。當時台灣社會尚未引進後殖民思潮，李喬的抗日史觀反映了素樸、人文取向的反殖民精神，大致上可視為後殖民思潮的一部分[4]。

八〇年代後期，後現代、後殖民、新歷史主義、多元文化主義等各種思潮引進台灣，作家對台灣社會的想像開始分殊而歧異，在作品中以多重而又斷裂的時間線、破碎的敘事、不同故事線的交織來呈現歷史的複雜分歧。陳建忠於分析「後現代新歷史小說」時，曾簡略提及作者多為外省人作家，展現虛無傾向。若我們更仔細觀察，這五類歷史小說隱約呈現出台灣的族群關係。高陽的通俗歷史小說與反共小說，作者為外省人，寫作主題是中國歷史。後現代新歷史小說作家有張大春、駱以軍等人，為外省第二代，以嘲諷的態度解構中國也解構台灣，流露出作者與身處社會的扞格。後殖民小說與後殖民新歷史小說作

---

[3] 陳建忠，〈臺灣歷史小說研究芻議：關於研究史、認識論與方法論的反思〉，《記憶流域：臺灣歷史書寫與記憶政治》（新北：南十字星，2018 年），頁 43-46。

[4] 後殖民思潮的核心概念是打破殖民者與被殖民者的二元對立，強調二者的混和。李喬與鍾肇政這方面特色不強，但反殖民與去殖民的確是後殖民思潮所欲達成的目標。

者為本省人，與文化論述及政治論述上的本土派較為和拍共振，其代表作家如施叔青、陳耀昌、賴香吟。

在此狀況下，巴代所寫的原住民歷史小說，如何置放於上述的分類框架中？巴代這三本小說的書寫風格為寫實主義，根據單一時間軸展開故事，似乎屬於後殖民小說。但仔細追究，其實是後殖民主義與新歷史主義二者的結合。身為原住民作者，其後殖民立場並非豎立原漢二元對立，更非在尋求原住民文化主體時擬造一種不受汙染的「純粹」原住民文化傳統。他擅長創造不同族群、不同語言的互動關係，把原住民主體的生成描述為與他者互動的過程。以 1895 年日軍登台為例，漢人史觀強調抗日，而巴代筆下的原住民部落則是協日。但是協助日本並非原住民部落的政治立場，而是利用外力想把搶劫糧食的清軍殘部趕走。原住民的主體位置是策略性、變動性的建立與某群體的合作以便驅離另一個群體。

我們發現他一方面把原住民帶上歷史舞台，另一方面又創造各種非原住民人物，在對話中產生多重觀點，而非原住民的單一觀點。此外，原住民族本身也具有高度異質性，不但部落間彼此競爭，甚至引進外來勢力與之結盟，用以壯大自己家系以便取得部落的掌控權。巴代重回歷史大事件，以民眾的日常生活及跨文化、跨族群、跨種族的互動來形成歷史事件之所以發生的必要前提，並賦予民眾行為能動性與主體。他們並非被動承受歷史事件帶來的影響，而是隨時對各種人際互動做出判斷與回應，從而影響了歷史的走向。歷史不只是事後史學家或文學家如何「敘事」，在人們「對話」的當下就構成了歷史的變與不變。因此巴代的小說其實帶有新歷史主義的精神。同時，他的小說賦予原住民主體性，卻又不將其視為受害者，也可說是突破加害者／受害者二元對立的後殖民新歷史小說。

二、巴代的敘事策略與寫作特色：創造多重對話角色

大部分原住民作家試圖呈現迥異於漢文化的原住民文化，呈現其純粹性與本真性，並常使用第一人稱「我」，結合民族誌與作家個人的生命經驗，讓原住

民文學具有報導文學或自傳的色彩。學者邱貴芬因而提出「文學性」的扣問：她提出，原住民需要文學「創作」嗎？她指出許多原住民作品以第一人稱的「歷史見證」訴諸真實性，但邱貴芬認為文學亦應具有虛構的特色。這個大膽的提問，預示了之後原住民文學的成熟，已可脫離原運而存在[5]。

巴代的三本歷史小說重回「大歷史」現場，在時間軸上以單線進行，依時間先後敘述，且充滿許多歷史文獻與資料，出現許多歷史真實人物人名、官職、地名、條約名稱、軍事作戰計畫，整體看來平鋪直敘，「實」多於「虛」。「秘密讀者」評論網站因而對《最後的女王》提出許多負面評價[6]，例如：此書的人物過於平面化，缺乏對人物內心意識的深刻挖掘、女主角身為女王在故事中卻看不出什麼積極作為、對情節的營造缺乏細膩的鋪陳與轉折。這樣的看法似乎流於評論者自己對小說的期待，未能從文本本身挖掘特色。所謂的「缺乏人物內心意識的深刻挖掘」假定了人物的內在性，能夠產生「內心意識」，但這種看法立足於現代性的個人主義，並非原住民社會的特色，而巴代利用「對話」來呈現人物個性，彰顯原住民社會的人物個性存在於與另一個人說話時的「之間性」及「關係性」。

若深入閱讀巴代小說，我們可發現他的寫作有兩大特色：第一是去本真化的原住民再現，將原住民部落呈現為主動與被動吸納各種外來元素的自他（self-other）相遇空間，第二則是創造多重對話位置，打破單一的「我」之發言主體，呈現多元身分互相對話時「我」、「我們」、「你」、「你們」、「他」、「他們」不同指涉人稱之交織。巴代善於經營人物對話，經由各種不同身分人物之對話，創造多重觀看視角。這些觀看視角不一定以原住民為中心，而是根據每本書的性質，讓多重觀看視角呈現原住民、日本人、漢人等跨族群與跨區域的交流與溝通。

---

5 邱貴芬，〈原住民需要文學「創作」嗎？〉，《自由時報》，2005 年 9 月 20 日，E7 版。

6 「秘密讀者」為一文學評論的部落格，寫評論的人都以匿名方式發表。參見不著撰者，〈以「小說」寫史？——巴代《最後的女王》的小說技術商榷〉，（來源：http://anonymousreaders.logdown.com/posts/304088，2015 年 10 月 11 日）。

（一）跨文化、跨語言與跨種族的交流互動

由於原住民族沒有文字，過往事件皆依賴口傳，因此外來殖民者抵達前的原住民社會是怎樣的型態，實在難以揣摩。《最後的女王》是他寫的第一本主流歷史小說，一開始先以「楔子」的形式及全知觀點交代台東卑南族「彪馬社」於十七世紀與荷蘭人的互動，其後則是清朝官員及前來移墾與經商的漢人。小說的頭四頁已經正式表明「純粹原住民」之不可能性，作者只能在跨種族、跨區域、跨文化的視角下來呈現「彪馬社」。

小說第一個登場的人物是彪馬社的「女王」西露姑[7]。她乘坐的是八個漢子扛的「轎子」、吸著「長柄煙斗」、穿著「黑色漢滿式袍掛」，短短三行的描述，已說明這位女性從服飾、交通工具、習慣、稱謂都夾雜著外來元素。

作者以全知觀點交代彪馬社與外來者互動的歷史。先是隨同荷蘭人尋找金礦，後來藉荷蘭人東印度公司召開跨部落會議而取得眾部落的代表權與領導權，接下來在朱一貴與林爽文事件中幫助清朝平定叛軍，因而於乾隆年間獲皇帝召見前往北京紫禁城，賞賜衣物與「六品頂戴」。至此彪馬社領導人就把此項清朝皇室服飾當成權力的表徵而歷代沿襲。

在《最後的女王》這本書，作者還不擅長多重對話位置的營造，因此一開始就使用全知觀點來介紹彪馬社歷史。在巴代的描述下，彪馬社與荷蘭人及清朝官員的互動並非上對下或是壓迫者與被壓迫者的二元對立關係，而是平行關係，彪馬社利用外來者的強勢挪用其資源與權力符號，讓自己的氏族與部落取得領導權來號召統御其他部落。彪馬社被描述為擅長溝通與權謀，利用與外來者的合縱聯盟來取得自己的優勢。因此女王使用清朝服飾並非放棄自己的文化去模仿他人，而是挪用權力符號來立威。

《最後的女王》一書中，連續兩代的女王西露姑與達達都與漢人結婚，並讓漢人丈夫以女王名義取得部落實際領導權。這樣的跨族通婚是西露姑審時度勢後的決策結果，顯示她在漢人移民人數逐漸增加的情況下，明白部落本身已無法保持孤立，與其被漢人侵吞，不如刻意引進特定漢人，將其「部

[7] 關於「女王」一詞的來源與意義，本文稍後會再詳論。

落化」，用漢人的貿易長才、與官府的關係、農耕技術來保障部落可以存活下來。

較晚出版的《暗礁》與《浪濤》二書，回溯較早發生的八瑤灣事件與牡丹社事件。這兩本書開始呈現雙重與多重的對話位置與觀視位置。《暗礁》一書描述八瑤灣事件，以宮古島人及原住民兩種觀點交織而成。八瑤灣事件係指附屬於琉球中山王國的宮古島進貢商船因颱風擱淺在八瑤灣，上岸後與牡丹社及高士佛社的「大耳人」相遇，終因誤會而在漢人村子裡兩方互殺，造成多起死亡。在此書中，住在山丘不識水性的排灣族人藉由目睹船隻擱淺，想像船隻與航行的意義，並展開他們對「世界」的好奇。巴代經由創造宮古島人彼此的對話，帶出宮古島屬於位於琉球群島的中山國，而中山國又是清朝與日本的朝貢國，在東亞海上貿易具有樞紐的地位。循著以下的連結，讀者得以串連地方史、東亞史與世界史：從原住民排灣族開始，延伸至宮古島、琉球中山國、清朝與日本、最後呈現出全球海上貿易網絡。

宮古島人被殺後，經過三年日本政府以琉球人被殺為理由，登陸台灣東部擬以軍事行動展開報復，這就是牡丹社事件與《浪濤》一書的內容。日軍攻占台灣東部，最後日、清簽訂條約，清朝賠款給日本、日本正式併吞琉球、清朝確認擁有台灣主權。《浪濤》一書以日本軍人的視角為主，原住民次之；在日本軍人中，又繼續分成政要、高階軍官、低階武士等多種身分，以對話方式呈現大歷史事件底下的日常生活與人際互動。

在此書中，日軍初抵台灣海岸時，並非立刻發動軍事攻擊，反而是雇用當地漢人及原住民工人，幫忙在岸邊建築營區。不同部落基於自身安全考量，有些率先與日軍形成和平聯盟，不介入日軍行動。如同荷蘭人與清朝並未被描述為壓迫者，此書的日軍形象也非窮凶惡極的侵略者，而是眾多行動者中的一部分，與其他行動者時而和平結盟、時而互相攻擊。根據史實，日軍聘用美國人李仙得（Charles W. Le Gendre）為顧問，因此書中也出現美國人、英國人等角色。在軍事行動與和平談判中，在地漢人及翻譯者扮演重要的仲介者角色，

經由翻譯者讓說族語的原住民、說閩南語的漢人、以及日本人、英國人、美國人齊聚一堂，展現多重語言[8]。

（二）從爭取單一發言主體到編織多重對話位置

從西方的冒險家與人類學者，到日治時期以來的人類學研究，原住民恆常處於「研究客體」的狀態。戰後在漢人主導文化下，原住民仍然是邊緣人與「他者」，因此原住民書寫者必須擺脫他者位置，回到發言主體。當代原住民文學在初期發展階段，以第一人稱「我」來爭取作者的發言權。到了巴代這三本小說，巴代經由原住民、漢人、清朝官員、荷蘭人、英美人、日本人等多重種族的對話，以及貿易商、士兵、日本低階武士、官員、航海水手等不同階級與職業身分，創造一套流動中的自他關係，也就是輪流擔任發言者與傾聽者。經由這套設計，作者有能力去創造原住民與漢人對話與互相想像的互動模式，而這套模式應用在原住民與宮古島人、原住民與日本人，更發揮了跨種族與跨地域的效果。

讓我們先從《最後的女王》開始。此書主要的對話就是西露姑與她漢人丈夫陳安生的對話，以及西露姑死後，長女達達成為女王，她與漢人丈夫張新才的對話。在原住民女王／漢人丈夫的對話組中，談話主題都環繞著如何讓部落生存壯大。男女雙方都以「部落」為共同關心點，也都認為要引進漢人的技術與人才方能達此目標。但在此共同目標與手段的基礎上，達達與丈夫又有所差異。面對清朝官府的威逼，部落是否正面迎戰？達達想的是部落實力的評估，而張新才第一個反應是不要打仗以免影響生意，讓達達感到漢人的優先價值永遠是錢財。除此之外，張新才並不以漢人身分發言，而是以「女王的丈夫兼部落領導人」的身分發言。兩人經常提到「我們如何學習他們漢人」、「他們漢人很陰險，我們如何提防」。漢人以缺席方式沒有直接發言機會，而是出現於對話中。張新才的漢人身分被淡化，反而強調其融入部落生活以便領導部落。

---

[8] 這部分的情節與場面描述深受《征臺紀事》（2003）一書影響。愛德華・豪士（Edward H. House）著，陳政三譯，《征臺紀事：武士刀下的牡丹花》（台北：原民文化，2003 年）。

巴代在《最後的女王》一書，尚未發展出純熟的多重對話位置。荷蘭人、清朝官兵、漢人等多重種族的登場大多以全知觀點交代。不過巴代擅長營造對話，在此書中已見端倪。達達與丈夫、母親、部落眾人等皆有對話，但很少促成關鍵性行動。反而是她的丈夫張新才主動買馬給達達騎乘，以便彰顯女王權威。「秘密讀者」認為巴代未能探討女王的內心深處，但此書及其書名的弔詭就在於，「女王」只是男性權力交鋒中的代理人，其實並無實權。

本書書名為《最後的女王》，而其實「女王」一詞，具有特殊意涵，也令讀者及研究者好奇，卑南族所謂的母系社會，也就是長女繼承，且結婚時是男性「婚入」女性家中，這是否也意味著母系部落具有女性領導人？作者在書中明確表示，女王是借來的詞彙，是「王爺」的女性版。而所謂的「王爺」，來自當年部落長老被清朝皇帝召見並賞賜。卑南族對領導人的稱呼是「阿雅萬」，後來受漢人影響，而有了「王」與「女王」的詞彙與觀念，顯示出原住民文化必然含有「文化翻譯」的元素。若依「父系社會／母系社會」這樣的思考方式去探討卑南族的親屬組織，從原住民相關網站得到的答案總是很明確：卑南族是母系社會。這樣的答案其實簡化許多親屬構成的過程。對漢人而言，父系的親屬組織不只與婚姻、繼承有關，也與政治制度上的父權相關；因此漢人讀者即有可能因為書中有歷任「女王」而認定卑南族為母系社會。

從人類學者的研究及本書的描述可看出，卑南族具有由成年男性所組成的「巴拉冠」會所制度，它既是一個具體的建築空間，也是部落成年男性討論公共事務的場所，由「領導家系」來運作政治事務。年長男性藉由替部落男子舉行成年禮而顯示其權威，而巴拉冠排除女性的參與，只有男性可以進入。甚至到了九〇年代，普悠瑪（南王）部落，仍然禁止女性進入巴拉冠[9]。此書中，巴代不斷地重構與解構「女王」這個頭銜及其意涵。女王不能進入禁止女性的巴拉冠會所，因此她召集長老會議時遵守傳統不進入會所，改成在會所外面開會。但是由巴代所再現的部落政治事務之運作，卻顯示陳達達很少主動講話，總是

[9] 陳文德，〈文化產業與部落發展：以卑南族普悠瑪（南王）與卡地布（知本）為例〉，《考古人類學刊》第 80 期（2014 年 6 月），頁 114。

她的漢人丈夫張新才與部落長老討論後，再問達達的意見。達達只能表示贊同，並無否決權。

雖然卑南族的部落政治是由「領導家系」形成的集體領導，名義上還是有特定個人為全體領導者（阿雅萬）。根據馬淵東一（Toichi Mabuchi）的看法，卑南族的繼承原則可因每次特定狀況而傳承給兒子、女兒、甚至由巫師占卜。母系似乎是常規，但變異太過頻繁，因此實際上是父系母系皆可的「兩可法則」以及具有「選擇性」（非以血緣為原則，而是神喻）[10]。在小說中因而出現西露姑、陳達達這樣的「女王」，但西露姑的位置傳承自父親，而非母親。許多原住民相關網站及書籍將卑南族歸類為「母系」，又說「巴拉冠」成年會所女性不能進入，不但呈現親屬組織與政治組織的脫勾，也將原住民部落視為靜態且可輕易分類[11]。書中這兩位「女王」都和漢人男性結婚。西露姑的丈夫陳安生自己吸食鴉片，也將此習慣傳給西露姑，最後她因長期吸食而死亡。西露姑丈夫陳安生與陳達達丈夫張新才都是番產交易商，也是官府心目中的「頭目」，代表蕃社與官府互動。

《最後的女王》是三本書中最早出版的，此書以原住民部落成員間的交談為主，尚未發展出自我與他者的對話。到了《暗礁》一書，內容以宮古島人及「大耳」人為雙重言說主體，互相把對方當成想像客體、猜測對方的動機與行為。全書第一章與單數章為宮古島人的視野，第二章與雙數章為原住民視野。兩者平行發展，一直到全書中間篇幅（共 34 章的第 17 章）雙方才正式相逢。

1871 年琉球群島中的宮古島，其進貢與貿易的船隻碰上颱風而擱淺於台灣東南部八瑤灣，人員上岸後起初被原住民猜疑，後來原住民決定接待與照顧，卻因言語不通產生誤會，最後雙方都拔刀互砍，造成雙方成員的傷亡。歷史上認為的關鍵事件（原住民殺人）只占據本書最後的幾頁篇幅，全書大部分通過原住民與宮古島人的雙重視野描述「如何認識異己？」這個認識論的議題，也

[10] Mabuchi, Toichi, “The Aboriginal People of Formosa” in George P. Murdock ed., *Social Structure in Southeast Asia* (Chicago: Quandrangle Books, 1960), pp. 127-140.

[11] 部落的政治組織與親屬制度其實一直處於動態變遷中，而非靜態的存在。見陳文德，〈「親屬」到底是什麼？——一個卑南族聚落的例子〉，《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 87 期（1999 年 12 月），頁 1-39。另可參考陳文德專書，見陳文德，《從社會到社群性的浮現：卑南族的家、部落、族群與地方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20 年）。

可說此書探討「誤解」，到了《浪濤》一書，則以多方翻譯為方法，達成原住民與日本軍方的互相理解。

作者賦予原住民觀視主體的位置，從山丘上監視剛上岸的陌生人，以成員間的對話顯示原住民的領土意識：

> 「唉呀，闖進我們的地域，沒打招呼本來就不應該，弄到最後打在一起了，火頭上誰管得了自己的脾氣？能不殺人嗎？這一點，我可是不妥協的！外人就是敵人，不管是誰，該殺的還是要殺！」(《浪濤》，頁 21)

在宮古島人這方面，他們不斷猜測上岸後會遇見吃人的「生蕃」或「大耳人」。巴代並未用「作者聲音」諷刺宮古島人的無知與偏見，而是很中性的呈現出遭遇船難的當事人就是會這麼想。作者試圖保持平衡，呈現雙方的認知與行為，到了《浪濤》一書，則偏向日本軍方與武士的觀點。

在《暗礁》一書，雙方終於正式見面後，原住民招待晚餐，餐後吹起優美動聽的鼻笛，這引起宮古島人內部不同意見的對話：

> 「謠傳這些人是殺人吃人的大耳生番，可是，這樣的笛聲，這樣的歌聲，分明是遠離戰爭殺伐的地方才產生得出的聲音啊。」一個商人說著，打斷了野原的思緒。「的確是這樣的，讓人聽了都忘了所有的痛苦，或者所有不幸剛剛都割除了。」(《暗礁》，頁 241)

> 「你這話就說得不得體了，音樂到處都有，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表現，我們宮古島自然有我們的歌聲樂器，你不能因為聽這些歌聲笛聲大為感動，而看輕了其他的地方，甚至把這裡完全美化了，這也不過是大耳生番的習慣吧。誰知道這是不是他們殺人前的儀式呢？」一個人插了話。(《暗礁》，頁 242)

作者讓宮古島人成為說話主體，呈現對原住民的印象：少部分時候是讚嘆肯定，大部分時候是殺人吃人的負面刻板印象。雖然作者的筆觸盡量維持中立，但經由宮古島人再三強調生蕃會殺人吃人，這樣的發言主體反而成為讀者的反思對

象，讓我們思考自己是否如十九世紀的宮古島人，對原住民的認知停留在很表層的印象。另一方面，作者在宮古島人中創造了「野原茶武」這個角色[12]，他觀察敏銳，對原住民文化很快就發展出欣賞與認同的態度。巴代在創造多重觀視位置與對話位置時，常喜歡用局外人的觀點來表達對原住民文化的肯定。

由於語言不通，又缺乏翻譯，其實本書大部分是原住民彼此交談、宮古島人彼此交談，「文本內」的對話非常少，而是由提出雙方如何想像對方，讓讀者在閱讀層次產生「雙方互動」的閱讀效果。當雙方在最後即將拔刀互相砍殺前，他們終於面對面直接講話。雙方對峙時，現場原本有可以擔任翻譯的漢人，因為害怕而躲起來。雙方各自用自己的語言表達高漲的情緒，展現作者多次觸及的溝通與認識論的主題：「是否了解自己的不了解」。原住民高度意識到自己不了解對方，所以先前做出許多善意行動。而宮古島人未能同樣地察覺自身欠缺了解對方的能力，把針對對方的錯誤想像當成是正確的了解與判斷。這場認識論的展開，其核心弔詭就是：知道自己不知道，才有可能跨出了解的第一步。

到了《浪濤》一書，日本軍方在策劃進軍台灣前，就已派密探收集台灣島各種地理、氣候、水文等資訊。雙方互動過程中，使用族語、漢語、閩南語、日語、英語多語翻譯，呈現各方均有意識地努力了解對方[13]。當《浪濤》這本小說中的日本軍官與下層武士對話時，看似雙方均為發言主體，但這又是作者巴代想像出來的對話，作者在此書中多處流露對日本武士道的著迷，此時作者成為研究主體，將歷史上真正存在的人物與虛構的人物當成其亟欲探究了解的客體對象，讓看似二元對立的入侵者日本軍人與受害者原住民翻轉為在各自的位置上去想像對方、想像對方如何想像自己。

《浪濤》描寫牡丹社事件，作者以全知觀點描寫事件的背景及日本維新後政壇的狀況。接下來作者以歷史真實人物樺山資紀（1837-1922）為範本，想像如何模擬他與同儕、與下屬的對話，以對話來呈現日本人對於爭取功名、留下歷史定位之英雄主義的崇拜。此書也大量描繪下層武士在明治維新後的尷尬處

[12] 野原茶武為真實事件中的受難者之一。

[13] 巴代以前的著作會使用羅馬拼音來書寫族語，並以漢語擬聲字來呈現閩南語。不過在《浪濤》一書中，作者全部使用當代華文來交代日軍與原住民互動的多語現象。

境：他們被剝奪武士的正式職銜，又失去社會地位與養家活口的薪水，在此歷史轉型的夾縫中，希望經由參加征討台灣遠征軍適應新式軍隊的生活，更期待打先鋒建立功名。經由兩位下級武士的對話，作者顯示人物的焦慮情緒、時代轉變的失落感、扭轉自身劣勢的欲望、對英雄主義的嚮往、對台灣及其原住民的好奇。經由數位武士的對話，這場後人視為日本帝國主義擴張的入侵戰爭，被合理化與浪漫化為發揚本已沒落的武士之道：

> 「我們有機會參加這個戰爭立功。」藤田新兵衛說。
>
> 「你說的是戰爭耶，你怎麼說的好像我們要上京城參加慶典，那麼興奮。」
>
> 「田中君，你是害怕打仗嗎？」
>
> 「可是，軍隊建立了，目的就是要打仗啊。你想想，琉球那些屬於我們薩摩的藩民被殺了，我們沒有為他們討回公道，也對不起我們當武士的身分。」
>
> 「武士？沒有武士了，都改稱士族了，藤田君還真是執念啊。」
>
> 「對我來說是一樣啊，能有機會建立功勳，這也是你我共同的想望，不是嗎？」(《浪濤》，頁 73)

> 「其實，我是真的想從軍。我參加佐賀的起義，是為了日本的振奮，而今日遠征軍出征，也是為了日本的威望，我當然要想辦法參加。」(《浪濤》，頁 81)

《浪濤》一書奇特之處在於，雖然全書充滿多重觀點與對話位置，但原住民的對話似乎不如日本武士之鮮明強烈。也許就量的表現而言，原住民發言機會並不少，但牡丹社事件的主要觀視點是想要報國、建立功名的日本下層武士。作者還創作了武士的詩歌吟詠及武士道的禪學精神，似乎相當迷戀武士道與英雄主義。例如，作者經由武士人物表達出「默」的精神。

> 田中腦海突然升起了一個漢字「默」。
>
> 田中回應這字義包括：寂靜無聲、暗地裡的算計，延伸出關於劍道的意

> 涵，則必須安靜沈穩，精準算計每一個步伐與出手的時機點。田中……忽然升起了這個記憶又頓悟出這個道理。「默」的意涵除了安靜專注，還有將自身融進環境之中，讓環境因素成為力量的一環。現在如何利用天色微弱的光線隱蔽自身行動，掌握周遭聲音適時隱藏自己發出的聲響，那正是「默」的另一個更深層的意涵。（《浪濤》，頁 249-250）

從武士精神出發，又折射為日本武士對台灣原住民的讚嘆，認為他們體現了武士道的精神。利用創造日本武士或軍人的觀點來肯定原住民，此種敘事策略在台灣文學與電影中並不罕見。《1895》這部電影描繪甲午戰爭後台灣發生的漢人抗日事件「乙未戰爭」，片中平行使用漢人觀點與日軍觀點，而日軍以軍醫森鷗外為代表，以充滿磁性的聲音唸出他寫的日記，再配合畫面上美麗遼闊的台灣地景與海景，由森鷗外發出讚嘆台灣美景的話語。《浪濤》一書也有類似的敘事策略，經由英雄化、美學化、禪學化的武士形象，間接襯托出台灣原住民具有類似精神。同樣地，作者也通過日本人的眼光，如此讚美台灣：「光是物種的豐富，就足以建構數種獨一無二的世界級知識庫」（《浪濤》，頁 262）。

《浪濤》一書結構類似《暗礁》，將外來者與原住民的視野互相交錯。第一章以及單數章描述原住民族各社之間的互動，第二章及雙數章描述日本軍方出兵目的、過程、結果。全書結束於第十一章，也就是單數章，在此回到原住民觀點，但是這最後一章內容與漢人有密切關係，描述一位原住民青年與漢人女性的婚禮，似乎暗喻原住民的未來將逐漸與漢人融合。這是單看最後一章，在「文本內」的層次，原住民與漢人終將有更密切的互動，而入侵的日本軍方如浪濤般來了又去。但在「文本外」的層次以及「作者聲音」的層次，日本武士道成為殘而不絕的迷戀對象[14]。這種對殖民者文化的迷戀，反應出後殖民新歷史主義的作者，能夠更彈性的運用各種文化資源來建立小說中所需要的故事張力。

[14] 此處係指台灣文學、文化、以及政治與社會領域，存在著對武士道精神的執迷與興趣，最明顯的例子是前總統李登輝先生。

但這最後一章的分量較輕，讀起來像「後記」，反而是倒數第二章〈鬼域冥土〉，具有驚悚的閱讀效果。此章敘述重點是戰爭正式結束後，日本士兵卻大量感染傳染病而死亡，並出現雇工人就地製作棺材的淒涼場面。作者所創造的日本諸位士兵與軍官的對話，在此章並未形成多元觀點，反而是眾人一齊發出感嘆與傷逝之情。在文本外的真實世界，史書以及一般人對牡丹社事件的認知是這場軍事行動日方勝利，將清朝逼上外交談判桌，清朝提出鉅額賠款給日方，也結束清朝與琉球的朝貢關係，間接承認日方對琉球的控制權。

然而，從實際參與作戰的日本士兵來看，作者經由士兵的眼光，認為這是一場敗仗。他們從未看清楚蕃人的面貌、未正面交鋒、感染疾病而死於「鬼域冥土」。從書中一路鋪陳武士道精神，到此章悲劇性的淒涼氣氛，雖然不無諷刺侵入者下場的意味，但讀起來更多的是作者對武士與武士道精神的尊崇。作為原住民作家，巴代一方面打破受害情結與反抗精神這兩項台灣歷史論述中的核心要素，創造出有謀略、有談判能力的原住民人物，並將清朝、漢人、日本軍人去妖魔化。同時，他模擬日本歷史人物，想像出報效國家的武士行為與精神，似乎流露出作者自身對武士道的嚮往，再將之折射為對原住民戰士的肯定。換言之，若抽掉日本武士的元素，原住民戰士顯得面貌模糊。

作者使用後浪推前浪的浪濤意象，將日軍的行動比喻為時代浪潮中看似前進、又終將後退的流水。這讓我們想到施叔青在《風前塵埃》（2008）一書中，以佛教的意象暗喻日軍進攻原住民部落及統治台灣終究是「風前塵埃」，終將歸於虛無，但女人的情慾記憶卻殘存不消[15]。巴代同樣以浪濤的快速進退，讓日本帝國主義式的軍事擴張，被武士道哲學覆蓋，留下雖死猶榮的英雄主義頌讚。作者雖然不譴責日方的軍事侵略與殘暴行為，但是經由連接微觀的地方史與宏觀的世界史，讀者被帶往世界局勢的探索，而非個別人物的是非評價。

筆者將於下一節討論地方史與世界史的關係，並依據歷史事件發生之先後順序來分析，因此首先探討《暗礁》一書，其次是《浪濤》，第三本是《最後的女王》。

[15] 施叔青，《風前塵埃》（台北：時報，2008 年）。

三、地方史與世界史：大歷史邊緣的行動主體

長期以來，官方歷史的書寫著重政權的變異更迭、帝王將相的事業、個別英雄的崛起與沒落；民間與地方上的小人物或者消失、或者出現於稗官野史與民間傳說。後現代與後殖民思潮的出現，使得大歷史與大敘述的重要性消退，出現書寫民間歷史的熱潮與挖掘底層人民的聲音。台灣自八〇年代以來，歷史研究從中國中心轉成台灣中心，又繼續帶動地方文史工作者探索範圍更小、主題更細緻深入的地方史。地方政府設置各種地方文學獎，也造成小說作家以地方史及地景地誌為寫作題材，形成後鄉土小說的書寫路線[16]。

巴代書寫的特點一方面呼應上述現象中對底層與邊緣發聲的重視，另一方面則重回大歷史，想像重要歷史事件發生過程中，小人物如何以其有所為與有所不為而發揮能動性，與大歷史匯流。不同於以往將地方視為被動地受外來大歷史的接受者，只能單方面被影響，巴代在這三本歷史小說中，讓地方史與世界史產生互動，互相影響。

（一）《暗礁》：大歷史事件背後的日常生活

巴代在《暗礁》一書的後記指出，八瑤灣事件向來只是牡丹社事件的背景與舞台（《暗礁》，頁 316），沒有受到多一些關注，扮演著「原因」與「前情提要」的地位。而巴代則試圖想像意外與日常、劇變與常態之間的關係。

過往的史書或當代歷史教科書在描述八瑤灣事件時，甚少著墨於宮古島人上岸經過，僅以數字描述上岸結果：被原住民殺害。由此我們可看出，以漢人或日本人為觀點的歷史敘述，在涉及原住民時一方面剝奪其主體位置，另一方面又賦予他們「殺人」的能動性，並將原住民視為究責對象。巴代認為重大歷史事件或一件殺人事件並非獨立發生，必有其發生的脈絡與過程。因此他以想像的方式，呈現遭受船難者心情的驚恐，以及原住民面對外來者時初期的態度

[16] 後鄉土小說雖然著重鄉土空間的重新想像，但也將時間空間化，帶入地方史的探索。參見范銘如，〈後鄉土小說初探〉，《台灣文學學報》第 11 期（2007 年 12 月），頁 21-49；陳惠齡，〈「鄉土」語境的衍異與增生——九〇年代以降台灣鄉土小說的書寫新貌〉，《中外文學》39 卷 1 期（2010 年 3 月），頁 85-127。

是謹慎保守，防衛自己的領域不要受攻擊，而後則是以同情及友善方式接待宮古島人，最後又因語言不通與各項誤會導致「雙方」忽然拔刀互砍。殺人行動在此書中被描寫為原住民與宮古島人雙方都互砍，且不在雙方的預期中，而是在彼此誤會的狀況下，瞬間發生武力衝突。

官方歷史記載著重在「原住民殺害宮古島人」，而巴代小說《暗礁》一書，鋪陳許多部落與外來者的互動，但實際的肢體衝突與意外殺人，只有四頁。此書與官方記載大異其趣之處如下：（1）不是一般人以為的原住民殺人，而是雙方互砍，是意外事件；（2）篇幅只占四頁，史書中記載原住民砍下許多人頭並帶走人頭，在小說中未提及；（3）意外的導火線是「了解」與「不了解」二者的綜合。雙方彼此語言不通，當宮古島人解釋自己為何背棄原住民友善接待而偷偷逃離現場，當野原提出說明，原本雙方言語不通，野原卻偏偏提到「關鍵詞」是原住民聽得懂的，反而引發殺機。這些關鍵字句是：

> 「我們都聽過台灣殺人吃人的生番，我們無時無刻不感到極大恐懼」野原說。
>
> 「生番？」卡嚕魯聽懂了這一句，然後忽然爆烈地吼著：「我們生番怎樣？你們又多了不起，吃我們拿我們的你們感謝過嗎？呸！」（《暗礁》，頁 282）

這短短的對話，說明原住民固然不了解外族語言，卻充分了解各方對他們的誤解與刻板印象：「殺人吃人的生番」。如果沒有這句話的刺激，也許暴力就不會發生。巴代在三本小說中，都提起荷蘭人以來，各種外來者與原住民相遇互動的真實歷史事件。這些說明不只是提供歷史背景，也意味著原住民有豐富且成熟的對外互動經驗，並非一看到外來者就直接殺害。

根據歷史記載，高士佛社與牡丹社族人殺害宮古島人後，又將頭顱砍下，帶回部落，屍體則由當地漢人就近埋葬，形成頭顱與身體易位的狀態。日後日軍侵台（牡丹社事件），輾轉尋找這些頭顱，並設法帶回琉球。日方經由重新取得頭顱擁有權與祭祀權，藉此宣示死者乃是「日本人」，奠定日方替國民報仇的正當性。上述這些真實且戲劇化的過程，不論是《暗礁》或是《浪濤》都沒有

提及。《暗礁》一書絕大部分在鋪陳原住民及宮古島人日常生活的細節，而《浪濤》則注重日本軍方的攻台動機、策略、軍事過程、外交談判結果。巴代避開尋找頭顱的情節，可能是不願意強化讀者「原住民出草」的刻板印象。

正因為牡丹社事件在台灣史與日本史上都具有重要地位，「原住民殺人出草」似乎是理所當然的「原因」，巴代需更費功夫去化解單一的因果關係，將歷史重新理解為「意外與日常」二者的擦撞火花。他對日常生活的描述包括自然環境之地理地形、動物、昆蟲、植物，原住民的住屋、排灣族鼻笛吹奏、青年男女的求愛過程、婚姻制度、部落公共事務。其中鼻笛部分就用掉整章（第十四章），此章不只描寫鼻笛音樂的美妙，更包括所吹奏的曲調涉及多年前祖先率領族人遷移的歷史。由此處我們可看出原住民對歷史的看法與再現方式與漢人大為不同。若說歷史必然是「敘事」，那麼音樂具有「敘事」的功能嗎？音樂如何成為訴說遷移史的載體？這方面巴代並未進一步說明。

日常生活並不意味著部落處於孤立且靜態的狀態。藉由幾個主要原住民人物的對話，巴代表達出這些人對外界事務的好奇，極欲求取新知識與新技術，例如耕種、貿易、漢語，但又不斷擔心過多外來影響是否損及部落的核心價值觀？主要人物之一阿帝朋說道：

> 「嗯，別說海上了，就算在陸地上，隔個山，我們恐怕也弄不清楚那些在卑南覓的卡地步人怎麼活著，北方那些已經佔據平地的百朗真正是怎麼過生活的，只能猜測或聽說來著。不同的族群總要有個接觸、溝通、交往，才有可能進一步的認識啊。」（《暗礁》，頁 74）

同時，他們也擔心與漢人互動學習可能帶來無窮的欲望：

> 「他們更貪婪，[17]想要擁有更多的物品。但是，一旦我們的慾望變成他們一樣無窮無盡時，我們就得學他們，就需要他們。」（《暗礁》，頁 91）

[17] 此處「他們」指「百朗」，也就是漢人。全書很少讓漢人直接出場發言，而是出現於原住民彼此對話中。巴代這三本小說讓漢人以不在場方式被原住民提起，並以簡潔的對話表達原住民對漢人的看法：不誠實、狡猾、陰險。

也許對許多讀者而言，《暗礁》一書過於平淡，缺乏戲劇性高潮與張力，且殺人經過又只有短短的四頁。正因為如此，我們更加有機會反思被視為理所當然的歷史思考方式：我們需要一個「事件」來當成複雜歷史過程的「原因」，這個事件往往被實體化而失去本應是多重面向的權力關係及語言溝通的運作。單一化的歷史思考把事件賦予一個主詞與受詞。原住民（生蕃）是主詞與加害者，事件是殺人，宮古島人是受詞與被害者。主詞是文法上的一個位置，它未必保證發言權與主體性。巴代小說的特點，就是把單一歸因的歷史事件之主詞找出來，賦予原住民發言、想像、行動的主體。這個主體不見得是特定個人，而是一群人，在對話過程中展現他們的視野、立場、生命經驗、政治判斷、愛情歷練。當我們能把原住民視為主體——而非殺人的主詞，那麼關於他們的整體生活就不只是遇到宮古島人並將其殺害，而是生活中的所有歷練。

《暗礁》一書似乎不像歷史小說，但其實此書可以挑戰「歷史是什麼？」的探問。歷史離不開人、活動、時間之流。巴代詳細再現了原住民身為人的價值與尊嚴，他們猶如水面下的珊瑚礁，肉眼只可見到水面上的一小部分，而其實整個浸潤海底的珊瑚礁形成生態系，支持跨物種的交流與共生，形成筆者所謂的「暗礁主體」。

暗礁有什麼特色？將原住民視為暗礁主體又是什麼意思？暗礁具有下面五項特質。首先，礁岩高低起伏，藏在海平面以下，隔著一段距離肉眼無法看見暗礁。其次，海平面下降或是觀視者潛入海中，就可以看到。第三，暗礁並非只是岩石，而是廣義的珊瑚礁，本身即是一個多物種共存的生態系，有岩石、魚蝦貝類、海藻、微生物等。甚至，過去的沉船，也是這個生態系的一部分，訴說人類航海史的貿易史，以及海難造成的殘骸形成的類礁岩狀態。第四，珊瑚礁代表重層的時間性。已經死去的珊瑚礁如同祖先，與現在活著的珊瑚共存，也聯繫到不斷改變中的未來生態系，因此是過去、現在、未來三種時間共存。最後，暗礁本身存在於那裡，人類及其搭乘的船是行動主體，因為要航海，然後遇上颱風或是水手經驗不足而撞倒暗礁。人們的認知與陳述卻將因果關係顛倒，變成「暗礁」造成船隻擱淺或翻覆，暗礁成為加害者與歸咎對象。

由此延伸出的暗礁主體扣和著上述特色，筆者提出以下詮釋：原住民主體長期在台灣被漠視忽略，有如海平面下的礁石。藉由觀視者的「浸潤」[18]，將自己往海裡投入，才可能看到暗礁。原住民的生活與大自然緊密結合，自然本身以及和原住民的關係就是原住民的文化與知識系統，因此主體並非西方個人主義式的單獨個體，而是與周遭動植物形成的跨物種的互動。原住民的祖先乃至於族群起源神話，都存在於說故事的當下，而原住民日常生活都與祖先維持密切互動。由回溯傳統與文化復振運動，都指向未來原住民文化與傳統的協商與更新。暗礁並非孤立存在，海難帶來外來的人與物，訴說著暗礁主體與外界的相逢。最後，由八瑤灣事件、牡丹社事件、及歷次的與原住民相關的歷史事件，外來的侵入者並不想為自己的航行負起全責，而將意外與傷亡說成是「原住民殺人」。若是以原住民為在地的主體，外來者侵入他們的領域，而他們盡力提供食宿，最後仍因誤會而造成雙方傷害。巴代經由小說書寫，翻轉了「生番殺人」的固定敘事。

「浸潤」或是「沒入水中」這樣的概念昭示著水與陸的連續體，也可以超越自我與他者的對立。擁抱新的暗礁主體意味著：一個跨物種、結合自然與文化、集體與個人、傳統與現代的存有。暗礁起起落落，很難指認「一個」或「兩個」岩石，其時而綿延、時而斷裂的狀態，揭示當代原住民主體生成過程與各種文化及台灣的歷史與社會脈絡互相鑲嵌的過程。

排灣族住在山上，對海洋並不熟悉。經由真實的海難事件，以及想像這些事件中原住民的角色，巴代將排灣族帶往海洋、潛入海水下面。這個海洋的轉折，呼應台灣文化論述從本土論的土地想像到海洋想像的變化過程。巴代又進一步將海洋論述帶向「海平面以下」、「浸潤」、「潛水根」的面向。大家都知道夏曼・藍波安早就在上一世紀九〇年代就描述了潛水到海底的經驗，巴代的特色與貢獻在於他將海平面以下的暗礁由寫實帶向寓言的性質。這是一則關於台灣的寓言，也是關於地方史、國族史、世界史的寓言。

[18] 德蘿蕾（Elizabeth DeLoughrey）在其論文中介紹浸潤（immersion）的概念。她提出「海平面以下」的研究觀點，從而激發筆者提出「暗礁主體」。DeLoughrey, Elizabeth, “Submarine Futures of the Anthropocene”, *Comparative Literature*, vol. 69, no. 1 (2017), pp. 32-33.

（二）《浪濤》：牡丹社事件與國際公法下的民族國家

大多數台灣民眾與中國民眾都知道甲午戰爭，這可能被視為台灣歷史上最關鍵性的事件。其實在更早之前，1874 年的牡丹社事件——日方稱為「征台之役」，日本第一次進軍台灣攻擊原住民部落，台灣命運從那時就開始走向一個新的階段，成為日本覬覦的對象，而清朝也在牡丹社事件後加強對台灣的防守與建設，並採取「開山撫番」的政策。這次的征台之役受直接影響的原住民只有牡丹社與高士佛社，其他番社保持中立。此役對日本意義更重大，因為它是日本明治維新實施軍隊國家化與現代化之後的第一次對外進軍，也是日後日本走上擴張主義的開端。

而日本進軍台灣的理由，就是發生於 1871 年的八瑤灣事件，也就是《暗礁》一書的內容。與其說宮古島島民被殺是「起因」，1874 年日軍征台是「後果」，不如說，日本在明治維新的過程中，將自身由地方諸侯統領的封建幕府時代與鎖國時代，改造為現代國家，以「萬國公法」來理解國際關係與主權國家。汪暉曾在分析琉球歷史時，提到明治維新後日本如何經由對國際法的理解與實踐，成功將琉球脫離清朝朝貢國地位而成為日本的一部分[19]。日本經由聲稱替被殺的琉球人討回公道——且琉球人是日本人，成功地實驗一場國際關係的改造。這場實驗，就是把朝貢藩屬關係轉化為萬國公法中具有主權的民族國家之間的關係。清朝被迫在此次事件中放棄傳統朝貢藩屬關係，將自身的傳統帝國重新理解為主權與治權合一的民族國家。

琉球歷史悠久、漢化頗深。明朝時是明朝的朝貢國，清朝時繼續維持朝貢國地位，以此關係成為東亞海上貿易的重要轉運站。十七世紀薩摩藩崛起後，勢力介入琉球群島，琉球也成為日本的朝貢國。在傳統的東亞國際秩序下，琉球這樣的「兩屬」地位並不矛盾。朝貢關係固然有上對下的階序差別，但上國並無對下國具有「主權」宣稱。清朝一國與多個朝貢國的關係是親疏遠近、有彈性與模糊的關係，統治樣態多元化，內外的區分不似近代民族國家那麼明顯。而近代民族國家則具備清晰的國界線與主權，內外區分具有剛性特質。不論是

[19] 汪暉，《亞洲視野：中國歷史的敘述》（香港：牛津大學，2010 年），頁 196-201。

朝貢關係的琉球，或是台灣東部的「生蕃」，對清朝而言都不具有清楚的內外區別並依各屬地特性有不同治理方式。比如清朝一方面宣稱擁有全部台灣領土，又因為生蕃具有自己的風俗習慣，因此乃「化外之民」，不受清朝統治。

薩摩藩在十七世紀侵略琉球，後來逐漸增加對琉球的掌控，這種實質上的控制，仍然不具有現代國家體系下所稱的琉球屬於日本「內部」。經由宮古島人被殺，日本得以宣稱宮古島／琉球群島屬於日本，接下來以戰爭為手段，最後用外交手段與擬定條約讓清朝放棄與琉球的朝貢關係，日本再將琉球併吞，使得琉球成為實質上與法理上日本的一部分。這整個過程，是日本扭轉傳統的朝貢關係，以「國家主權」的概念來處理琉球，並運用「萬國公法」的國際法概念與清朝談判[20]。

宮古島人被殺的八瑤灣事件，若非數年後日軍進攻台灣南部，這次的原住民與外來者的「相逢」就沒有特殊意義了，也難以稱為「事件」。讀者從巴代的寫作中已可得知從荷蘭人以來，原住民已經跟外來者「相遇」很多次。原住民與外來者的接觸，除了荷蘭人、宮古島人、日本人，還有英國人與美國人。當然，最頻繁且密切的是漢人移民與清朝官員。漢人定居下來，與原住民通婚，起初漢人是番社內的少數人口並融入部落文化，久而久之，經由與頭目女兒結婚取得土地與領導權，給部落帶來重大且深遠的改變。前述的歐美人士與宮古島人，則是發生船難、船隻擱淺而上岸。十九世紀美國船隻羅妹號於台灣南部擱淺，船上人員上岸遭原住民殺害，美國也曾派軍艦入侵，軍事攻擊結果並不順利，最後由美國外交官李仙得與原住民部落簽訂協定，保證以後船難上岸的外國人能受到保護。此次事件清朝並未介入，而十九世紀美國對於亞洲，也許因為遠隔重洋，尚未採取計畫性的軍事侵略與長期占領的政策。上述的美國軍隊登陸台灣只是一時的行動，不如日本的「征台之役」具有以軍事為目的達成外交談判的長期意義。在此次征台之役，日本軍方雇用美國外交官李仙得為顧問，還邀請美國記者豪士隨同報導，豪士之後寫成《征臺紀事》一書[21]，讓整

[20] 同註 19。

[21] House, Edward H., *The Japanese Expedition to Formosa* (Tokio: [publisher not identified], 1875). 中譯本參見註 8。

個事件不單是東亞區域日本與清朝的衝突，同時也涉及英美等國對此事件的態度。例如英國對日軍征台起初採觀望態度，後來擔心戰爭影響東亞貿易，改為反對，並禁止英國航業界租借船隻給日本。《征臺紀事》一書為巴代寫作的重要參考依據，書中許多場景取材自此書[22]。

對於地處東亞的日本而言，明治維新後確立自身為民族國家，再以萬國公法的概念，搭配清朝認為台灣生番為化外之民，得以讓日本視台灣東部為無主之地而加以占領。雖然戰爭後與清朝的外交協商讓清朝保留台灣主權，卻也得以讓日本迫使清朝中斷與琉球的朝貢藩屬關係，同時把琉球人視為日本人，於 1872 至 1879 數年間正式併吞琉球，設立沖繩縣。在十九世紀西方帝國主義的脈絡下，將自己的政體視為「民族國家」，被想像成由同一的民族、語言、文化所構成的具有明確邊界及主權的民族國家。但擴張性的帝國主義其實是西方民族國家的另一面，以侵略或訂定條約的方式建立與亞洲、非洲的關係。在萬國公法的形式中，國與國的關係是平等的，但建立條約之內容卻是不平等的。相反地，在清朝的朝貢體系中，清國具有上位而朝貢國是附屬地位，形式上的階序格局帶來的也許是互惠的內容。在清朝朝貢體系下，琉球享有實質的獨立自主地位。牡丹社事件後，琉球失去獨立自主，被日本併吞。日本曾是西方條約的受害者；經過明治維新後的國力躍增，日本也想要效法西方這種「不平等的平等」，以主權國家與民族國家的概念來定義自身以及日本與清國的互動。琉球人被定義為「日本人」，日本政府有正當性替他們復仇，清國在牡丹社事件後續的談判中，提供金錢賠償，放棄琉球為其藩屬國，並暫時保住對台灣的主權。

（三）《最後的女王》：東亞政治秩序的重組

有別於台灣主流歷史書寫中的抗日史觀，《最後的女王》描述甲午戰爭次年（1896），台東卑南族如何協助日軍登陸台灣，趕走清軍。當時的部落「領導人」是卑南族女性陳達達[23]，巴代以平實手法描述陳達達為了部落生存而與各種不

[22] 例如《浪濤》一書中，日軍與部落頭目伊瑟見面會談的場景。參見《浪濤》，頁 276。
[23] 卑南族的領導方式是以「巴拉冠」會所組織進行集體領導，而非單一的頭目。本書出現的「女王」並無統治實權，詳見本文稍後段落。

同的勢力結盟。「部落中的眾人」是本書的主角，而非陳達達個人。這樣的敘事法未將陳達達英雄化或神格化，突顯原住民部落的公共事務乃是集體決策的過程。

巴代在此書後記表示，他從小喜愛歌仔戲、布袋戲、京劇等地方戲曲，更深深為京劇中的女將軍「梁紅玉」一角著迷。後來他有機會看到陳達達的史料，因而決心以她為主角，寫出巴代自青少年起就有的「女英雌」崇拜，把陳達達看作是卑南族的「梁紅玉」。(《最後的女王》，頁 265-268）儘管作者自陳其女英雌崇拜，身為讀者與研究者，筆者認為巴代致力於描寫族群關係中的權力糾葛，陳達達並未被歌頌為權力無邊、武功蓋世，反而在當下的原漢關係及原住民本身的部落關係中，受到許多限制以及為突破限制而做出的謀略。這樣的呈現方式更能顯示歷史的複雜，遠勝對主角歌功頌德，誇大其威力。

甲午戰爭是日本於明治維新後第一次對別國的正式宣戰，並以現代化的軍隊作戰。當時的清朝尚無由國家統一徵召、訓練、領導的軍隊，而是由個別政治強人所徵召的地方武力，因而有湘軍（曾國藩領導）、淮軍（李鴻章領導）等稱呼。日本在幕府封建時代，負責作戰的武士也同樣是聽命於特定將軍。從幕府時代到明治維新的轉型過程中，武士階級被廢除，形成社會上一群失業的人，造成社會動盪不安。西鄉從道為了管理這群人，想出征台計畫，讓這群人有報效國家的機會。因此，征台之役乃是現代化國家軍隊與下層武士的混和。《浪濤》一書也花費許多篇幅描述武士的心情。這種新舊軍隊雜混的情形，到了甲午戰爭已不復見，日本展現國家統一後軍隊管理的現代化，而清朝儘管花錢購買西方軍艦與各式武器，卻沒有現代化的軍隊制度。根據西方學者龍恩（Stewart Lone）的看法，甲午戰爭不只是日本與清國兩個國家的戰爭，更是日本有意識地在西方強權面前展示自己的實力，日本戰勝清朝也改變了東亞的政治秩序[24]。

不管是中國史觀還是台灣史觀，對甲午戰爭後日軍登台的後續發展，都抱持抗日觀點，以記錄史實的方式記載苗栗客家人吳湯興等人的抗日事蹟，這群人也成為愛國精神下的英雄。這種抗日史觀也讓大眾對甲午戰爭的認知停留在

[24] Lone, Stewart, *Japan's First Modern War: Army and Society in the Conflict with China, 1894-95* (London: Palgrave, 1994), pp. 4-5.

這是日清兩國的戰爭，忽略日本向西方展演自身實力的戰爭企圖。主流史觀不只強調抗日，也隱含著漢人中心與男性中心的盲點。巴代在《最後的女王》一書，打破漢人中心與男性中心的抗日史觀，提出三重的解構與重構：從抗日轉而協日、以原住民為中心、把被淹沒的女性人物重新帶入文學與歷史的舞台。

李喬所寫的電影劇本《情歸大地》（2008）[25]，正好與《最後的女王》形成強烈對比。《情歸大地》以乙未戰爭中客家抗日英雄吳湯興為主角，女性的角色不是母親就是妻子，她們擁有堅毅的力量支持男性的抗日行動。女性總是以大地之母的形象出現，不惜犧牲自己來成全丈夫或兒子的行動。劇本中出現的閩南人，即使剛開始嘲諷抗日行動者的天真不切實際，最後也都被民族精神所感召，投入抗日行動。在抗日英雄主義的歷史想像中，日軍的形象是殘酷而邪惡的。這個劇本因而擁有二元對立的「好人對抗壞人」的價值觀。

當我們將焦點放在乙未戰爭與客家人抗日事件，我們看到的是單一事件，而非台灣這塊土地上延續性的日常生活與巨變二者的交織互動。甲午戰爭之前的重大事件是「牡丹社事件」，這種以重大事件為中心的歷史敘事法，使得歷史由一個個單獨的「點」所構成，每個「點」有其主角與配角，歷史的本質容易流於單一面向或同質化。《最後的女王》不只是以原住民為中心，提出原住民協助日軍登台的另類歷史，同時也打破單一事件的歷史觀點，從多族群互動的觀點描述人民的日常生活。在此書中，以及另外兩本，原住民從來就不是以純粹的、獨立自主的方式出現，而是在多重族群互動關係中顯現。書中一開始的楔子就以全知觀點介紹卑南族曾與荷蘭人合作尋找金礦，又利用荷蘭人之外來勢力讓自身成為區域性的領導者。清朝期間在林爽文事件中協助清軍，族人因而受清朝皇帝召見，並賜予皇室冠服。從這個開頭，讀者就可清楚得知，卑南族以自身部落的生存與壯大為優先目標，外來者既非仇人，也非效忠對象，而是因勢利導，並無一貫的對外政治立場。

[25] 李喬，《情歸大地》（台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08 年）。

當漢人史觀頌揚客家抗日英雄之時，巴代卻告訴我們，在 1896 年的台灣東部，由於島上的清軍尚未完全撤離，因缺乏薪資與糧餉而劫掠卑南族部落，卑南族之「彪馬社」為了自身的生存而與日軍合作，對抗清軍。這不只是「抵抗／協力」二種史觀之差異，更牽涉到「歷史性」的本質。《情歸大地》以及許多主流書寫關注於單一事件，外來者是侵略者與加害者，本地人則是受害者與反抗英雄。在《最後的女王》一書，原住民數百年來就與荷蘭人、漢人、日本人互動，在此互動中有時是受害者，有時則利用外來勢力的槓桿操作，增加自己在原住民區域的影響力。「原住民族」不是一個同質化的群體，而是許多小單位團體依循血緣、遷移、通婚、貿易、戰爭、疾病等諸多因素而動態地組合。

《最後的女王》一書，不只是對既定的歷史書寫提出「補遺」的作用，而是從原住民出發，啟動我們去觀察多重權力關係在歷史形成過程中複雜的糾葛。筆者提議「以原住民為研究方法」，由此看出台灣與世界的互動。原住民一方面被包括在台灣之內；另一方面又因為語言屬於南島語系，所以又超出台灣之外。原住民長期位於社會最底層，歷次政權更迭中當權者以其原住民政策來確認統治界線的有效性；因此從原住民出發，可以啟動最具活力的研究進路。甲午戰爭扭轉了西方對日本的看法，也牽動整個東亞局勢，宣告日本帝國主義登上世界舞台，與西方帝國主義並列，更預告了日後韓國與台灣殖民與抵殖民的歷史發展。

若把李喬《情歸大地》與巴代《最後的女王》比較，前者並未讓我們了解 1895 年之前的台灣漢人之日常生活樣貌，也無法讓我們了解是怎樣的社會脈絡與動力造就苗栗客家庄吳湯興的英勇抗日，更不用說放棄抵抗、甚至主動迎接日本軍隊的漢人，其動機與心態為何？當漢人抗日的歷史觀點成為主流，歷史也跟著簡化為「事件」，有了加害者與受害者、英雄與惡棍。巴代歷史小說呈現出原住民族內部的異質性，即使同屬於卑南族，不同領導家系仍互相競爭，並視每個特定狀況而與其他部落或其他族群結盟。巴代小說的歷史性在於把單一重大事件當作許多貿易網絡、族群互動關係網絡、文化交流網絡的「節點」（nodal points），而非一個個孤立的點。這些網絡呈現出原住民的日常生活、行為模式、決策模式、權力關係，使得歷史具有多重因果關係與多重結果。

四、結論：以建立發言主體超越悲情與受害者身分

巴代這三本歷史小說乍看下以單一時間線與寫實的方式呈現小說主題與內容，讀來不免有枯燥之感，與著重後設敘述與多層次時間的後現代、後殖民新歷史主義小說差異甚大。然而，巴代善於營造多重人物的視角，並以對話方式讓不同背景、不同身分的人物表達其觀點。他一方面讓原住民掌握發言權，另一方面也讓對立的他者有說話的權力。《暗礁》平行呈現出牡丹社／高士佛社的觀點與宮古島人的觀點，二者各自想像對方，這樣的想像是否符合現實？此書因而探問一個認識論的議題：「人與人之間的了解如何可能？」。作者把主流歷史上簡短的一句「原住民殺人」及此句話背後的究責意味，翻轉成原住民日常生活的所思所感，讓原住民成為具有思辯能力的知識主體，而最關鍵的殺人行動在此書中只以寥寥數頁呈現，讓讀者把單一的殺人事件重新理解為跨文化與跨語言兩群人的相遇與誤解。而「暗礁」不只是讓船撞毀的石頭，更寓意海平面以下珊瑚礁的生態系，使得原住民主體猶如暗礁，必須浸潤於水中方可理解其豐富性。

《浪濤》一書描述牡丹社事件，此書不似《暗礁》呈現平衡的兩方觀點，反而略微失衡，以較細緻的方式呈現日本下級武士的心情、抱負、用武的哲學，透露出作者對武士道的著迷。此書也呈現出當地人（包括漢人與原住民）在當時的社會脈絡下，並無「日軍要入侵台灣」的概念，而是密切關注日軍的一舉一動，盤算自己的利益是與日軍合作或是對立。書中也顯示軍事行動只是外交談判的前置手段，真正的戰場是外交。作者因而寫出許多當時知名的日本政壇人士，如大久保利通、樺山資紀等人，還有美國人李仙得及最後參與調停日、清二國、協助雙方訂定條約的英國大使威妥瑪（Thomas Francis Wade）。原住民並非國際關係中一枚被動的棋子，相反的，原住民經由作戰、躲避、簽約等各種方式保護自己的家園。

《最後的女王》是此三書最早出版的一本，巴代尚未在此書發展出不同族群的多重對話位置。他以第三人稱全知觀點交代卑南族與荷蘭人、清廷官員、漢人移民的互動，讓讀者充分了解原住民文化的混雜性。此書的對話仍然值得

一提，主要是彪馬社內部成員的對話，包括西露姑女王的漢人丈夫陳安生及達達女王的漢人丈夫張新才，也就是融入原住民部落的漢人及其「內部性」與「外部性」的雙重特質。此書也呈現出「女王」乃是文化翻譯的結果，讓我們了解到原住民文化、親屬組織、政治組織、部落定義乃是不斷變遷的過程。

巴代的小說重新詮釋歷史大事件，並將這些事件放在日常生活中無數的小事件所堆積的行動法則。小人物與歷史邊緣的人物並非被動地接受外來的大事件，而是依循當下自身所處脈絡來理解互動者，從而做出判斷與行為。這些判斷與行為又進一步被對方了解或誤解，然後繼續做出回應（或不回應）。歷史是由各種不同結構位置的行動者共同建構而成，也可能日後被遺忘，然後又重新被發現。巴代的小說超越原住民的悲情與受害者身分，以同理心編織跨文化、跨語言、跨種族的互動網絡。透過原住民，我們才能真正了解台灣歷史的錯綜複雜，以及其不斷開放、容納新觀點的特質。我們不再是單獨研究台灣本身，而是經由巴代的小說及當代史學者、文史工作者的集體努力，看見台灣本身就是世界史與東亞史運作的舞台。從西方傳教士、探險家、外交官，到清朝官員、宮古島商人、日本軍隊，台灣展現出全世界經貿活動與外交軍事力量在這個舞台的競逐，並認識到原住民在此競逐過程中，策略性的與各種團體結盟，成為歷史舞台上的重要角色。

參考書目

一、專書

巴代，《最後的女王》（新北：印刻，2015 年）。

巴代，《暗礁》（新北：印刻，2015 年）。

巴代，《浪濤》（新北：印刻，2017 年）。

李喬，《情歸大地》（台北：行政院客家委員會，2008 年）。

汪暉，《亞洲視野：中國歷史的敘述》（香港：牛津大學，2010 年）。

施叔青，《風前塵埃》（台北：時報，2008 年）。

陳文德，《從社會到社群性的浮現：卑南族的家、部落、族群與地方社會》（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20 年）。

陳建忠，《記憶流域：臺灣歷史書寫與記憶政治》（新北：南十字星，2018 年）。

愛德華・豪士（Edward H. House）著，陳政三譯，《征臺紀事：武士刀下的牡丹花》（台北：原民文化，2003 年）。

House, Edward H., *The Japanese Expedition to Formosa* (Tokio: [publisher not identified], 1875).

Lone, Stewart, *Japan's First Modern War: Army and Society in the Conflict with China, 1894-95* (London: Palgrave, 1994).

Murdock, P. George ed., *Social Structure in Southeast Asia* (Chicago: Quandrangle Books, 1960).

二、論文

范銘如，〈後鄉土小說初探〉，《台灣文學學報》第 11 期（2007 年 12 月），頁 21-49。

陳文德，〈「親屬」到底是什麼？——一個卑南族聚落的例子〉，《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 87 期（1999 年 12 月），頁 1-39。

陳文德，〈民族誌與歷史研究的對話：「卑南族」形成與發展的探討為例〉，《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59 期（2003 年 11 月），頁 143-175。

陳文德，〈文化產業與部落發展：以卑南族普悠瑪（南王）與卡地布（知本）為例〉，《考古人類學刊》第 80 期（2014 年 6 月），頁 103-140。

陳惠齡，〈「鄉土」語境的衍異與增生——九〇年代以降台灣鄉土小說的書寫新貌〉，《中外文學》39 卷 1 期（2010 年 3 月），頁 85-127。

DeLoughrey, Elizabeth, “Submarine Futures of the Anthropocene”, *Comparative Literature*, vol. 69, no. 1 (2017), pp. 32-33.

三、報紙文章

邱貴芬，〈原住民需要文學「創作」嗎？〉，《自由時報》，2005 年 9 月 20 日，E7 版。

四、電子媒體

不著撰者，〈以「小說」寫史？——巴代《最後的女王》的小說技術商榷〉，（來源：http://anonymousreaders.logdown.com/posts/304088，2015 年 10 月 11 日）。